

晋城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

晋市泽环罚告(2025)12号

当事人名称：晋城市方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付晓飞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405255929572945

地址：泽州县川底镇下窑头村

2025年1月22日，接晋城市12345政务便民热线平台转办信访案件(编号：2025012122140347HW115)。我局执法人员王焱(04050015236)、刘永军(04050015155)调查发现，2024年12月30日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晋城热电分公司与你单位签订了2025年一、二季度粉煤灰、炉渣、脱硫石膏综合利用服务项目合同(有效期至2025年6月30日)。2025年1月21日、22日夜間，你单位雇佣的运输车辆司机将粉煤灰(二类固废)由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晋城热电分公司拉出，擅自倾倒在晋城热电分公司厂区外东侧荒沟内。

以上事实，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。

证据一：2025年1月22日现场制作的《检查(勘察)笔录》1份、现场拍摄的照片凭证1份，证明现场检查情况；

证据二：2025年1月26日现场制作的《调查询问笔录》

1份，证明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情况及当事人违法事实；

证据三：2025年2月5日现场制作的《检查（勘察）笔录》1份，证明现场检查情况；

证据四：2025年2月6日现场制作的《调查询问笔录》1份，证明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情况及当事人违法事实；

证据五：2025年2月5日现场提供的营业执照、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，证明当事人的身份；

证据六：2025年2月5日现场提供的环评批复、竣工验收批复、排污许可证，证明当事人相关环保手续情况。

证据七：2025年2月5日现场提供的利润表，证明当事人企业规模情况；

证据八：2025年2月5日现场拍摄的照片凭证1份，证明当事人已整改；

证据九：2025年2月6日提供的固废处置单位营业执照、排污许可证，证明处置单位相关资质情况；

证据十：2025年2月6日提供的固废清运过磅单、处置费用收据，证明处置费用情况。

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第二十条第一款：“产生、收集、贮存、运输、利用、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，应当采取防扬散、防流失、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，不得擅自

倾倒、堆放、丢弃、遗撒固体废物”的规定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第一百零二条第七项：“擅自倾倒、堆放、丢弃、遗撒工业固体废物，或者未采取相应防范措施，造成工业固体废物扬散、流失、渗漏或者其他环境污染的，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，处以罚款，没收违法所得；情节严重的，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，可以责令停业或者关闭的规定，有前款第七项行为，处所需处置费用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，所需处置费用不足十万元的，按十万元计算”的规定，参照山西省生态环境厅《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》G-6。我局拟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：

罚款贰拾万元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四十四条、第四十五条和《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第四十四条的规定，你单位如对该行政处罚意见有异议，可在接到本告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；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，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六十三条、第六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，你单位有权要求听证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六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，你单位如果要求听证，应当在收到本告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；逾期

未提出的，视为你单位放弃听证。

联系人：段 斌

电 话：2022718

地 址：晋城市中原街东街 409 号

邮政编码：048026



G-6 未采取防范措施造成工业固体废物环境污染的罚款幅度裁定

1	裁量要求			判定标准		建议
	要素	具体条件	构成比例	程度	百分值 (X)	
2	违法事实情节	违法地点	20%	其他区域	$5\% \leq X \leq 10\%$	8%
		违法行为涉及量	20%	200 吨以上	$15\% < X \leq 20\%$	18%
		固体废物类别	10%	工业固体废物 (二类)	$7\% < X \leq 10\%$	9%
		两年内违反次数	10%	1 次	3%	3%
3	整改情况	是否积极采取整改措施	10%	积极采取整改措施	0	0
4	经济承受程度	企业规模大小	5%	小型企事业单位	$-3\% \leq X < 0$	-2%
5	地区差异	经济社会发展程度及环境容量的大小	5%	各地级市可以结合实际自行确定地区差异, 裁量比例数值 (加减 5%)	$-5\% \leq X \leq 5\%$	0
合计				百分值	36%	
				罚款金额	20 万元	

计算方法:

本裁量表格计算方法

总百分值	罚款金额
$30\% < \text{百分值} \leq 70\%$	所需处置费用 $\times 200\%$

罚款金额=所需处置费用 32207.28 元 (不足 10 万元按 10 万元计算) $\times 200\%$ ($30\% < \text{百分值} \leq 70\%$)。